

证券代码：870536

证券简称：快达农化  
证券

主办券商：东吴

## 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尹英遂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2,614,434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9258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4,120,594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.1941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，列席 10 人，董事李江因出差缺席；
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《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4）及《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5）已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2,614,4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作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2,614,4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主席作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2,614,4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4-006)已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2,614,4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财务预算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2,614,4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公允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核查，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在平等、协商的基础上进行的，交易价格公允、公平、合理，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并在预计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以内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0,687,3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152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,694,7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3848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，回避表决本议案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，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公司名称	采购货物、资产	销售产品	合计	备注
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	----	----

1	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股东子公司	3000	2000	5000	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
合计		3000	2000	5000	

价格按市场公允价格执行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0,687,3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152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,694,7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3848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，回避表决本议案。

#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，2024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80,000,000 元，与上年一致。具体授信总额和期限以银行审批为准，具体内容以公司与银行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2,614,4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0,919,65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99.329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1,694,7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709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及相关法律、法规，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，并编制了《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；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前述报告进行了审核、鉴证，并出具了编号为 XYZH/2024CDAA6F0005 的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7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2,614,4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按照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相关规定的要求，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，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，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编制了《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；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，并出具了编号为 XYZH/2024CDAA6B0018 的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

008)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2,614,4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，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上述非经常性损益表进行了审核、鉴证，并出具了编号为 XYZH/2024CDAA6F0004 的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9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52,614,4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金杜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丁铮、陈晶律师

###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二、《北京市金杜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就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8 日